

1092學期

學生專業證照及競賽 獲獎獎勵金申請作業

本學期獎勵金
已開始申請

申請 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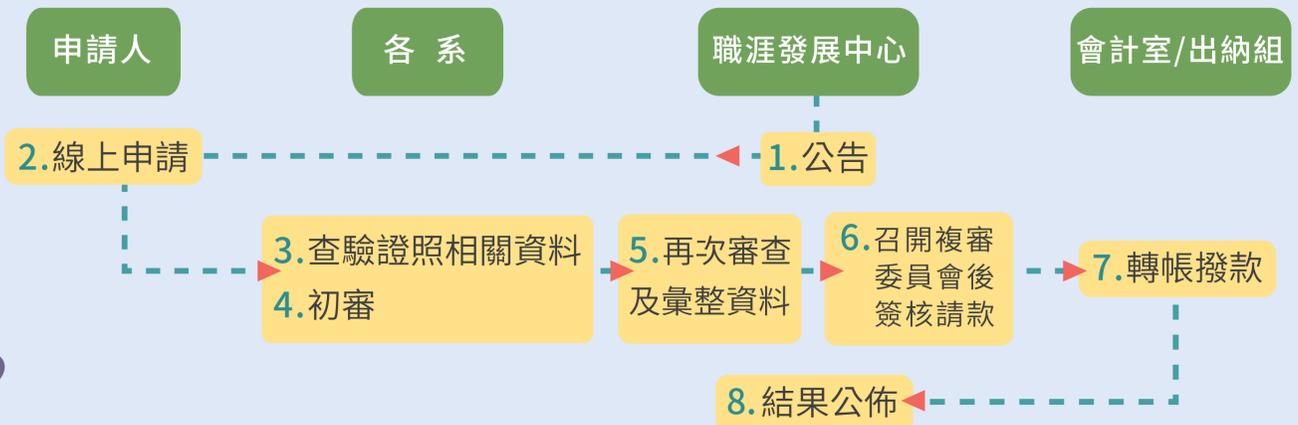
凡 **109/08/01** 至 **110/01/31** (即1091學期) 取得「專業證照」或「校外競賽獲獎」同學

請於 **109/11/01** 起至 **110/03/08** 前至「個人入口網站」提出申請並查驗完畢，生涯發展中心將於 **1092學期結束前** 統一審查。

個人入口網站申請網址：<http://portal.oit.edu.tw/> 選→學生事務→獎學金 頁面左方功能即可。



申請 流程圖



注意 事項

- 一、競賽獎學金：申請組別請上傳所有領獎金之**本人存摺封面**(有帳號及戶名資料那一面)記得**印出申請表**請系主任簽名，並提供大會相關資料、參賽名單、作品資料或照片等詳細資料送至方城50105生涯發展中心 張老師。
- 二、證照獎學金：申請人請上傳**本人存摺封面至portal** (有帳號及戶名資料那一面)完畢後，儘速**持證照正本至系辦查驗**，上傳請掃描正本非影本，上傳檔案須清楚辨識。

申請 資格

為本校學生在校期間經學校培訓後參與考試並通過所**取得之證照或專業競賽暨發表獲獎**，且**發照或獲獎日期**當時任具本校學籍者。
109學年度新生以109/11/01以後取得證照為準。

獎勵 依據

- 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
- 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等級認定標準
- 學生參與校外專業競賽暨發表獎勵辦法

獎勵 方式

請至生涯發展中心網頁
(<https://cd.oit.edu.tw/bin/home.php>)查詢

